



证券代码:300984 证券简称:金沃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6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2)。经核查,发现原通知公文文本中的“二、会议审议事项”、“三、提案编码”及“附件二: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有错误,现对原有信息更正如下:

更正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逐项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选举杨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郑立成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赵国权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郑小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叶建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陈亦霏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应选6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杨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2	选举郑立成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3	选举赵国权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4	选举郑小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5	选举叶建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6	选举陈亦霏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贺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02	选举徐志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03	选举郭旭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2人 选举票数	
3.01	选举余永年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3.02	选举赵前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中的其它内容不变,更正后的《关于召开202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300984 证券简称:金沃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7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决定于2021年12月8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时间:2021年12月8日(星期三)下午14:30。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8日(星期三)下午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8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2月8日9:15-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7.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1日(星期三)。
 8. 会议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 (2)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 (4) 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逐项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选举杨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郑立成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赵国权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郑小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叶建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陈亦霏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选举贺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徐志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郭旭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1 选举余永年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赵前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累积投票提案(以下提案均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6人
1.01	选举杨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郑立成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赵国权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郑小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叶建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陈亦霏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2.01	选举贺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徐志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郭旭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2人
3.01	选举余永年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赵前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累积投票提案(以下提案均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6人
1.01	选举杨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郑立成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赵国权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郑小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叶建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陈亦霏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2.01	选举贺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徐志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郭旭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2人
3.01	选举余永年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赵前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应选6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杨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2	选举郑立成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3	选举赵国权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4	选举郑小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5	选举叶建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6	选举陈亦霏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贺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02	选举徐志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03	选举郭旭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2人 选举票数	
3.01	选举余永年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3.02	选举赵前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证券代码:002786 证券简称:银宝山新 公告编号:2021-091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北京华清博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持有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7,190,21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4.16%)的股东北京华清博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清博广”)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924,24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2%;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9,848,48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4%。公司于近日收到华清博广出具的《关于减持银宝山新股票的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数量在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在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6. 减持计划:根据减持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华清博广”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中承诺:“认购申请A 股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申请将银宝山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认购的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截至本公告日,华清博广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华清博广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华清博广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上述股东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3.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华清博广”出具的《关于减持银宝山新股票的函》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ST雅博 公告编号:2021-092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整计划执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30日裁定批准《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博股份”)或“公司”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重整计划执行的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一、重整计划执行情况

(一)截至2021年11月18日,重整投资人的投资额和权益分配已全部确定,重整投资人已将重整投资款全额支付至管理人银行账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确定重整投资人投资额和权益分配、重整投资款支付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

(二)根据《重整计划》,公司将以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8.44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转增1,375,125,486股股票(最终转增的准确股数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目前,公司正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转增事项的实施细节进行沟通。

(三)根据《重整计划》,公司的债务将通过现金及转增股票予以清偿。由于公司用于清偿的现金主要来源于重整投资人支付的重整投资款,根据重整投资协议的约定,该等重整投资款需要在转增股票登记至重整投资人指定账户后方可使用。因此该等清偿工作将在资本公积转增事项完成后及时启动。

(四)后续,公司将在管理人的监督下尽快完成资本公积转增及债务清偿等重整计划执行工作,在《重整计划》规定的期限内执行完毕。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28 证券简称:多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4
转债代码:113604 转债简称:多伦转债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的投资基金完成私募基金备案的公告

私募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南京招福源远科兴一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江苏招福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编号:STA323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269 证券简称:海鸿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9

江苏海鸿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江苏海鸿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刘立持有公司股份939,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50%。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180日内,刘立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34,800股,即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087%。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39,500	0.8350%	IPO前取得;751,600股其他方式取得;187,9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自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刘立	不超过234,800股;0.2087%	竞价交易减持	2021/11/20至2022/01/1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751,600股;187,900股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刘立承诺(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

证券代码:601086 证券简称:国芳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3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1月26日,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公告》,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的基本情况

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优化财务结构,满足资金需求及后续资金使用规划,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流动资金贷款。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向中国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关中心支行申请银行贷款人民币10,000万元(贷款期限为壹年),贷款利率3.85%。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兰州国芳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兰州市城关区皋兰路街道广场南路2号、三层房屋所有权证【兰房权证【城关区】字第232244、232244、232247、232250、232251号】商业房产作为抵押物提供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期限为壹年);同时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国芳先生和实际控股人张春芳女士提供个人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期限为壹年)。

上述实际银行贷款的额度、利率、期限、用途等以银行批准为准。公司授权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额度内的一切贷款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二、贷款和担保的必要性

上述贷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和发展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促进公司发展,其中相关资产抵押及个人保证亦为银行贷款所需,因此上述贷款和担保是合理和必要的。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1-083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1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高沟通活动”,交流创造良好生活。

一、2021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活动时间:2021年11月30日(星期四)下午14:00-17:00。

2. 活动地点: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网络直播平台。

3. 参与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1年11月30日14:00至17:00。

届时公司的董秘、投资者办公室主任吴晓钧先生、财务总监袁庆鸿先生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28 证券简称:多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4
转债代码:113604 转债简称:多伦转债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的投资基金完成私募基金备案的公告

私募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南京招福源远科兴一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江苏招福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编号:STA323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269 证券简称:海鸿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9

江苏海鸿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江苏海鸿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刘立持有公司股份939,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50%。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180日内,刘立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34,800股,即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087%。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39,500	0.8350%	IPO前取得;751,600股其他方式取得;187,9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自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刘立	不超过234,800股;0.2087%	竞价交易减持	2021/11/20至2022/01/1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751,600股;187,900股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刘立承诺(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

本提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应选独立董事3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逐项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余永年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赵前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本提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应选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议案分别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累积投票提案(以下提案均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6人
1.01	选举杨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郑立成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赵国权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郑小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叶建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陈亦霏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2.01	选举贺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徐志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郭旭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2人
3.01	选举余永年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赵前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股东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以下简称“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三)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有效持股凭证、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三)办理登记;由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3) 异地股东登记: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请在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下午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并进行电话确认。同时请在信函或传真上注明“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在出席现场会议时,应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4) 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00。

3. 登记地点: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航埠镇凤山路19号证券部。

4.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到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

1.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航埠镇凤山路19号;联系电话:0570-3376108;传真:0570-3376108;邮政编码:324000
- 联系人:陈亦霏、徐益曼
2.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3. 会议附件: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附件二: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附件三: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七、备查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第二: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0984
2. 投票简称:金沃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选举票的选举票数在投票时投票,股东所投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所投的选

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给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值一览表

投向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值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网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12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2月)》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二: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单位(或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委托代理人有权口头授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本单位(或本人)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单位(或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6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杨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2	选举郑立成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3	选举赵国权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4	选举郑小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5	选举叶建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1.06	选举陈亦霏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贺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02	选举徐志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2.03	选举郭旭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2人	选举票数		